

治安 司法

公 安

【稳定工作】 2008 年,县公安局切实加强维稳工作,全力维护社会政治稳定。深入开展奥运安保攻坚战,圆满完成了奥运安保工作。进一步加强情报信息收集工作,全年收集整理上报各类情报信息 73 条,被省公安厅采用 8 条、市公安局采用 16 条。成功破获两起“法轮功”案件,劳教 1 人,有效遏制了“法轮功”等邪教组织的活动。按照早发现、早化解、早处置的要求,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和不安定因素排查工作,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46 起,有效避免了大规模群体性事件的发生。加强信访稳定工作,全年办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 28 起,其中省市以上交办案件 4 起,全部办结并停访息诉。

【打击刑事犯罪】 2008 年,县公安局以“龙乡卫士杯”竞赛活动为载体,严厉打击各类犯罪行为,破获 878 起,立刑事案件 519 起,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 617 人,刑拘 371 人,逮捕 280 人,移送起诉 411 人,打掉犯罪团伙 11 个,抓获各类网上逃犯 290 名。破获刑事案件数、抓获犯罪嫌疑人数、逮捕数以及移送

起诉数与上年相比分别上升了 396.5%、99.7%、59.2%、121.5%,综合打击效能明显提升。

【现行命案实现“零发案”】 2008 年,县公安局进一步加大命案防控力度,实现了现行命案“零发案”,并破获一起沉积 18 年的命案积案,抓获外省命案逃犯 2 名。

【网上追逃】 2008 年,县公安局坚持日常追逃工作和集中追逃活动相结合、定向抓捕和敦促投案相结合,创新追逃方法,积极开展追逃专项行动,抓获各类网上逃犯 291 名,追逃工作继续名列全市前茅。

【打黑除恶】 2008 年,县公安局坚持“有黑打黑,无黑除恶,无恶铲霸,无霸扫痞,无痞治乱”的思路,始终保持对黑恶势力犯罪的高压态势,全年收集上报涉恶线索 8 条,抓获涉恶人员 6 名。

【打击“两抢一盗”】 2008 年,县公安局立“两抢一盗”案件 450 起,破获 736 起;抓获“两抢一盗”违法犯罪嫌疑人 434 名,移送起诉 296 人,劳教 19 人,有力震慑了“两抢一

盗”多发性侵财犯罪。

【禁毒工作】 2008 年,县公安局围绕“坚决遏制毒品来源、坚决遏制毒品危害、坚决遏制外流贩毒人员、坚决遏制新吸毒人员滋生”的目标,开展毒品犯罪严打整治行动,破获涉毒刑事案件 10 起,逮捕 21 人,移送起诉 26 人,查处行政案件 5 起,抓获涉毒逃犯 12 名,强制隔离戒毒 2 人,铲除罂粟 520 株,缴获盐酸二氢埃托啡片 208 片、盐酸哌替啶 730 片、杜冷丁针剂 2298 支。外省破获台前县籍毒品案件和外流毒贩人数均显著下降,与上年相比分别下降 43.8% 和 63.8%。

【打击经济犯罪】 2008 年,县公安局破获各类经济犯罪案件 28 起(其中百万元以上案件 3 起、千万元以上案件 2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50 名,缴获假币 1000 余万元、假发票 100 余本、半成品 1 万余张,涉案金额 14.5 亿元,挽回经济损失 1000 余万元。5 月 29 日,县公安局经过缜密侦查、快速出击,成功破获“5·29”特大制售假发票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 8 名,捣毁制造假发票窝点 1 个,缴获制假设备十余台、各类假发票千余本,省公安厅发贺电表示祝贺和慰问。10 月 17 日晚,公安民警经过千里侦察、连夜围捕,成功破获一起特大购买假币案件,一举将从广州返回的犯罪嫌疑人董某擒获,当场缴获假币 370 万元。11 月 5 日,破获两起特大购买假币案,当场收缴假币 700 余万元,抓获犯罪嫌疑人 4 名。在年终考评中,县公安局经侦工作位居全市第一名。

【涉爆工作】 2008 年,县公安局组织开展打击非法制造雷管犯罪专项行动和危爆物品百日安全活动,查处涉枪涉爆案件 6 起,刑事拘留 14 人,逮捕 13 人,移送起诉 11 人,捣毁窝点 1 个,收缴炸药 60.5 公斤、黑火药 4.5 公

斤、雷管 28390 枚、导火索 20 米、火药枪 2 支、军用子弹 620 发、管制刀具 14 把、烟花爆竹 10 万余头。

【治安防控工作】 2008 年,县公安局以“平安杯”治安创建活动为载体,切实加强情报信息研判机制建设,积极探索“警力跟着警情走、措施跟着警情定”警务运行新模式,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治安防范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年查处治安案件 460 余起,处罚 229 人,全县有 398 个村组、141 个楼院、243 个学校、982 个基层单位实现了“零发案”,分别占全县总数的 95.4%、100%、99.2%、99.4%。特别是在奥运会召开期间,全县刑事案件发案率创历史新低,刑事案件实现连续 20 天“零”报警。

【基层基础建设】 2008 年是全面完成“三基”工程建设三年任务目标的最后一年,县公安局深入推进基层基础建设。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新开工建设了侯庙、清河、马楼、后方、孙口、打渔陈、夹河、吴坝七个派出所和看守所;县公安局搬迁至新区办公。在公安科技装备方面,为全体民警配发了单警装备;推进城区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更新配置了道路交通信号设施;多方筹资购置涉爆探测仪,提高了涉爆排查工作效率和排爆准确性。在大练兵工作方面,以“岗位法规一口清、办公办案网上通、人人专业有强项、各个层面有标兵”为目标,练兵工作实效进一步提高,在全市公安机关 2008 年度大练兵综合比武竞赛中,县公安局综合成绩位居全市各县区第二名,在警务技能和警务战术单项比赛中成绩位居第一名。

【户籍管理和出入境管理】 2008 年,县公安局办理换发二代身份证 10 万余张,连续 4 年在全市提前超额完成制证任务;办理出入境手续 181 份。
(姜来涛)

道路交通管理

【概况】 2008 年,台前县交警大队先后开展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专项行动、机动车涉牌涉证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奥运道路交通安全攻坚战、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百日行动”,集中开展了交通肇事逃逸案件攻坚行动、“执法规范化建设、和谐警民关系建设”专题教育整顿活动、整治农村道路安全行动,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绩。1~12月,全县发生交通事故 310 起,死亡 31 人,伤人 112 人,财产损失 50 万元,同比分别下降 4.8%、1.2%、9.7%、16%,全年未发生一次死亡 3 人以上重特大交通事故。

【专项行动成效显著】 县交警大队先后于 3 月开展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专项行动、5 月至 9 月开展机动车涉牌涉证交通违法行为和异地用警专项整治行动,共出动警力 182 人次、警车 35 辆次,查处涉牌涉证违法车辆 65 辆,取得显著成绩。

【圆满完成奥运道路交通安全攻坚战任务】

4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县交警大队开展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攻坚战,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 1800 余起次,查扣车辆 230 余辆,维护了奥运期间全县道路交通安全。

【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百日行动”成绩显著】 9 月 20 日至 12 月 31 日,县交警大队开展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百日行动”,通过严查严处无牌无证、无证驾驶、酒后驾驶、疲劳驾驶、超速超载、客车超员、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和违规农用三轮车、低速载货汽车、拖拉机违法载人,以及机动车涉牌涉证交通违法行为,全力预防和遏制重特大交通事故,确保了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集中侦破交通肇事逃逸案件攻坚行动】

2008 年,县交警大队积极开展集中侦破交通肇事逃逸案件攻坚行动。10 月中下旬,连破 1 起重大交通肇事案和 3 起重大交通肇事逃逸案件,其中抓获外省逃犯 1 名。同时,相继侦破“10·20”重大交通肇事案件、“10·23”重大交通肇事逃逸案件。

【基层基础建设成效显著】 2008 年,县交警大队积极向市交警支队申请车驾管业务,争取县政府、县公安局支持,组建了驻路二中队。以提高执法水平、强化基本功训练为重点,完善单警装备,努力实现队伍正规化、执法规范化、警务信息化、勤务实战化、保障标准化,全力推动“三基”工程建设深入开展。

【农村公路交通管理】 2008 年,县交警大队按照“交警管线,派出所管片”的要求,积极协作,加强农村公路交通管理,预防和减少农用车、拖拉机违法载人引发的重特大交通事故。通过强化路面管控、保持高压严管态势,有力地打击了交通违法犯罪行为,有效预防了一次死亡 3 人以上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

【圆满完成重要节日各项交通安全保卫工作任务】

2008 年,县交警大队在全县范围内先后开展重要节日期间的交通安全保卫工作。全体民警恪尽职守,加强路面巡逻管控,做到白天见警车,夜间见警灯,提高见警率和管事率,全面预防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确保节日期间交通安全畅通,圆满完成了各项交通安全保卫工作任务。

(李富春)

检 察

【概况】 2008 年,台前县人民检察院以“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为主题,立足政治建检、业务立检、素质兴检、科技强检,扎实推进各项检察工作,为保障全县经济发

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有 9 个集体先后被评为省级文明单位、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单位、全市政治思想先进集体、全市人民满意政法单位；有 10 名干警先后被评为全市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全市优秀检察干警。

【充分发挥批捕、起诉职能】 2008 年，县检察院把维护社会和谐，确保奥运期间社会稳定作为工作重点，充分发挥批捕、起诉职能，依法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努力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全年受理批捕犯罪案件 165 案 297 人，审查后批准逮捕 153 案 276 人，同比分别上升 30.7% 和 22.6%；不批捕 12 案 21 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 224 件 323 人。依法提起公诉 201 件 282 人，同比分别上升 28.8% 和 17%；不诉 2 件 2 人，建议公安机关撤案 7 件 12 人，移送市检察院 10 件 21 人。审查批捕准确率和提起公诉正确率均为 100%。

【深入开展打击“两抢一盗”犯罪专项斗争】

2008 年，县检察院把多发性、严重危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两抢一盗”犯罪作为打击重点，全年受理提请批捕“两抢一盗”犯罪案件 96 案 183 人，批准逮捕 96 件 183 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 142 件 194 人，提起公诉 142 件 194 人，同比上升 40%，起诉率为 100%。一是建立快速办案通道。（1）限定办案时间，即批捕案件一般在 3 日内审结、审查起诉案件一般在 10 日内审结。6 月份办理批捕案件 41 起，相当于前五个月的案件总和。（2）对“两抢一盗”案件予以优先研究、办理。（3）监侦与公诉两部门实行信息共享，尽量缩短审理时限。二是坚持依法从严从重，力求打击实效。在法律和政策许可的范围内，对“两抢一盗”案件坚持从严从重处理，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对可捕可不捕的案件一律批捕，可诉可不诉的一律起诉。

【积极参与“打黑除恶”专项斗争】 2008 年，县检察院审查批准逮捕涉恶犯罪案件 1 件 5 人，并依法追加逮捕 3 名犯罪嫌疑人。

【来信来访工作】 2008 年，县检察院把处理群众来访作为服务群众的重要平台，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120 余人次，均作了妥善处理，有效化解了社会矛盾。一是积极参与县委书记大接访活动。奥运期间，积极排查清理带有上访苗头的案件线索，实行定案定人员，在大接访活动中未发生因检察机关工作不当而引发的信访案件。二是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妥善处理信访案件。对党委移送的信访案件，均予以妥善、及时处理。

【依法查办和积极预防国家工作人员职务犯罪】 2008 年，县检察院坚持把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作为工作重点，力争做到惩治犯罪与预防犯罪有机统一、办案的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统一。全年立案侦查贪污贿赂犯罪案件 10 件 12 人，其中大案要案 2 件 3 人、重点部门案件 3 件 5 人，判决 9 件 11 人，判决率为 92%。立案查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渎职侵权案件 3 件 5 人，立案人数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大案要案 1 件 3 人，大案率为 60%，同比提高 10 个百分点。县法院作有罪判决 2 件 2 人，判决率为 40%。通过办案，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近百万元。

【查办贿赂案件和大案要案取得新突破】

2008 年，县检察院把查案的重点放在查处新农村建设、城市建设中重点部门的贿赂案件上，共查处贿赂案件 3 件 5 人。在大案要案方面，立案查处县处级领导干部 2 人、涉案金额 10 万元以上的 3 人。

【强化安全办案】 2008 年，县检察院把安全责任落实到每个办案人员、每个办案环节，将安全防范工作与制订初查、侦查方案同研究

同部署。没有安全预案和责任书的不准办案,不准调查取证;审讯犯罪嫌疑人必须在警务区讯问室进行;办理交接手续必须有2名工作人员在场,且需填写交接表格。通过以上措施,保证了全年办案无事故发生。

【积极预防职务犯罪】 2008年,县检察院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宣传活动3次,进行警示教育5次、系统预防3次、专项预防2次、个案预防9次,提出检察建议11次,帮助制定完善预防措施6项,召开预防职务犯罪联席座谈会5次,提供预防咨询5次,参与建筑招投标和政府采购9次,开展预防调查2次,发现职务犯罪线索1条。

【加强诉讼监督】 2008年,县检察院通过要求说明不立案理由、纠正不当立案、追捕追诉等形式,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维护了司法公正和法制统一。共立案监督10件17人,其中,向侦查机关发出《说明不立案理由通知书》后,公安机关立案5件8人;监督行政执法机关移送2件9人;法院判决7件14人。共追捕19人,法院判决12人。向侦查机关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5次,发出《检察建议书》58份。共追诉漏犯11人,纠正侦查机关不当立案5件,提出检察建议20余条。对审判机关判刑较轻而提请刑事抗诉1件3人(李相福三人贩卖毒品案),均得以改判;共受理不服人民法院生效民事、行政裁判的申诉案件20件,提请市检察院抗诉3件,息诉14件,县法院开庭判决2件,改判2件,改判率为100%;共检查收押犯罪嫌疑人429人,与在押人员谈话110人次,受理在押人员揭发他人犯罪线索1条,促使一起近20年的特大抢劫团伙犯罪案件成功破案,实现了全年无超期羁押,保障了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确保了监管活动的正常开展。

【提升检务保障和后勤服务水平】 2008年,

县检察院坚持把机关后勤保障和基础设施建设作为促进检察工作的重要环节来抓。一是办公信息化程度明显提高。建立了局域网和办公管理系统,基本实现了网上办公。二是办案标准化建设进一步加强。建成标准化办案安全工作区,实现了讯问职务犯罪嫌疑人全程同步录音录像。对犯罪嫌疑人进行全面监控和保护,同时对侦查人员办案过程进行监督,有效地促进了文明执法、依法办案。三是检察技术服务办案准确高效。充分发挥检察技术职能作用,围绕证据的提取、审查、判断、固定等环节全面开展检察技术工作,共受理技术性案件65件次,其中法医检验鉴定7件、法医文证审查16件、文件检验鉴定16件、司法会计检验鉴定8件、物证照相18次。

(杨瑞民)

审判工作

【概况】 2008年,县法院按照“务实有为、规范管理、公正高效、争创一流”的工作思路,全面加强各项审判工作、执行工作、队伍建设和服务装备建设。全年受理各类案件1465件(含积案151件),审结1314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为100%,结案标的额8000余万元,为全县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障。被省高级人民法院荣记集体二等功;县法院法警大队被评为全国法警工作先进单位,是河南省唯一获此殊荣的基层法院。

【严厉打击刑事犯罪】 2008年,县法院受理各类型刑事案件248件341人(含积案5件5人),审结248件346人。一是精心组织,开展打击“两抢一盗”专项斗争,受理“两抢一盗”案件128件160人,比上年上升一倍,审结128件160人,结案率为100%。二是严厉打击制造假币和毒品犯罪,审理制造假币案件6件7人、毒品犯罪案件8件15人,均全

部审结,并依法予以重判,有效遏制了此类犯罪。三是注意保障刑事司法领域人权,坚持重罪重判、轻罪轻判、无罪放人。四是坚持“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和“寓教于审,因案审理,因人施教,惩教结合”的原则,认真审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着力矫治青少年犯罪。五是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联防联调,充分发挥审判职能,确保了社会稳定。

【依法调节社会经济关系】 2008 年,县法院受理各类民商事案件 744 件(含积案 65 件),审结 679 件,其中调解 231 件、裁定 159 件、判决 289 件。一是妥善审理离婚、抚养、赡养、相邻关系案件,定纷止争,化解矛盾,促进家庭和睦、邻里团结。共受理此类案件 165 件,均做到了案结事了。除依法裁判外,还注重了社会效益,有力地维护了社会稳定。二是坚持维护妇女儿童和老人的合法权益,把民庭和四个基层人民法庭建成维权示范岗。三是充分发挥调解职能作用,采取多种有效措施,坚持多调少判,调撤率达 80%,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四是提高民事案件审判质量,成立案件质量评查办公室,制定案件质量评查细则,严格进行案件质量评查,将评查的案件逐案登记,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承办人员进行整改。五是积极稳妥地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有效地防止了国有资产流失,维护了国企职工权益和社会稳定。

【监督和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2008 年,县法院受理行政诉讼案件 12 件(含积案 1 件),审结 11 件;受理非诉行政执行案件 198 件(含积案 53 件),执结 125 件,执行标的额 50 余万元。一是从大局出发,积极配合县乡两级政府处理可能引发不稳定因素的行政诉讼案件,注重协调,确保社会和谐稳定。二是充分发挥行政审判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的审判职能作用,最大限度地保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三是加大非诉执行工作力度,

坚决支持并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维护行政机关的执法权威。四是加大计生法庭工作力度。(1)通过走访和深入调研、广泛征求各有关部门意见等方式,与县计生委联合拟定全县计划生育社会抚养费征收意见,为全县计划生育社会抚养费征收提供了制度保障。(2)对各乡镇计划生育执法人员开展执法培训,加强指导。(3)在计划生育非诉执行工作中,力求做到认识到位、宣传到位、服务到位、把关到位。对申请到法院的案件进行财产调查,并对申请人和被执行人进行听证。对拒不履行的当事人,依法采取扣押财产和拘留等强制措施,有力地支持了全县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

【信访和审判监督工作】 2008 年,县法院严格落实院长接待日制度,做到了信访案件件件有批复、事事有回音。奥运期间,县法院配合上级法院和县委书记大接访活动组织开展大型接访活动 3 次,接访 86 人次;通过上级转办和接访共立信访案件 32 件,结案 31 件。对信访案件实行逐案落实、分管领导包案、责任部门具体承办制度,确保案结事了。制定稳控措施,对有上访苗头的案件当事人做好稳控工作。建立院长信访案件督办制度。本着有错必纠、维护司法公正的原则,全年受理审判监督案件 17 件(含积案 3 件),审结 14 件,切实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加大执行工作力度】 2008 年,县法院受理执行案件 246 件(含积案 9 件),执结 237 件(其中执行局 194 件、法庭 43 件),法定期限内执结率为 96%,执结标的额达 500 余万元。在执行工作中,县法院继续深化执行工作警务化;从强化法警的学习训练入手,提高队伍素质;从加强装备建设入手,提高保障能力;实行执行程序流程管理;切实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设立特困群体救助基金,全年救助 8 例 15000 元;坚持集中执行制度化,先后

开展集中执行活动2次,执结案件80余件;推行司法协调机制、实施个案异地羁押等执行工作新机制,确保了执行效果;推出执行工作“110”便民卡,在全市政法机关予以推广。

【加强两庭建设】 一是建筑面积7500平方米的现代化审判庭综合楼基本落成。二是孙口、侯庙、夹河、马楼法庭四个标准化人民法庭全部落成。
 (花清远)

司法行政

【法制宣传教育】 2008年,县司法局深入开展普法教育。一是对《宪法》、《婚姻法》、《治安管理处罚法》、《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进行广泛宣传,全年印发传单4.6万余份、普法小册子10000余册,制作法制宣传展板110块,解答群众咨询8000余人次,散发便民联系卡5000余份。二是突出以领导干部、青少年和农民工为普法教育重点,围绕领导干部学法,实行了领导干部法律考试制度;把法制教育列入青少年素质教育内容,组织举办专题法制讲座9场次,进一步促进了青少年学法质量的提高;为帮助农民工学法,开展“送法赶集”、“送法下乡”活动,免费发放《农民进城务工知识手册》1200册,现场解答群众法律咨询1500余人(次)。

【深入推进普法和依法治县工作】 2008年,县司法局以基层依法治理为基础、系统行业治理为配套、依法行政为重点,构成了多层次全方位依法治县格局。一是深入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切实增强农村党组织和村委会依法管理、依法决策的能力。全县有4个村被评为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73

个村被评为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二是推动机关依法治理上台阶。执法机关普遍制定依法治理章程,实行执法公示承诺制和过错责任追究制,群众对依法行政的满意率达90%以上。三是深化行业依法治理,每个行业选择一个基础好的单位为试点,先后培育出县国土资源局、城关镇后三里村、亨利达面粉厂等依法治理典型。

【加强司法所规范化建设】 2008年,第二批打渔陈、夹河、后方、侯庙、吴坝等5个司法所国债资金项目建设完工并投入使用。至年底,全县9个乡镇司法所的软硬件规范化建设任务圆满完成。3月18日,全市基层司法所建设工作现场会在台前县召开,总结推广台前经验。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和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2008年,全县各级调解组织排查矛盾纠纷978起,调成964件,调成率达98%以上。防止民转刑案17件,涉及39人,防止群体性上访15件。全县90名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率达100%,促进了社会稳定。

【法律服务】 2008年,县司法局公证处办结各类公证案件718件,业务收费53800元;律师事务所办理各类诉讼案件325件,办理非诉讼法律事务58件,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2000余万元,避免经济损失近1200万元,建立常年法律顾问点21家;积极服务新农村建设,代理诉讼和非诉讼361件,代写法律文书332份,挽回和避免经济损失275余万元;积极开展对困难群众的法律援助工作,公布援助热线电话,解答法律咨询900余人次,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69件,免费发放《农民工法律援助明白卡》4500张。
 (韩式同)

经济综合管理

计 划

【概况】 2008 年,县发改委继续按照“科学规划谋发展,突出重点抓项目,把握宏观抓监测,着眼全局抓协调,面向基层抓服务,强化自身抓提高”的工作思路,组织开展年度计划编制和项目资金申报、争取等工作,深入实施“以工兴县”战略,推动重点项目建设,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全县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保持健康、稳定、快速发展的态势。全县生产总值达到 39.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0%。其中,第一产业完成 5.5 亿元,比上年增长 5.6%;第二产业完成 25.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5%;第三产业完成 8.6 亿元,比上年增长 9.8%。经济结构调整取得新进展,三次产业结构比由上年的 14.1 : 62.5 : 23.4 变为 14.1 : 64.4 : 21.5,二、三产业占 GDP 的比重为 85.9%。城乡居民生活继续改善,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8485.6 元,增长 19.3%;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3123.5 元,比上年增长 15.3%。

【宏观调控与综合平衡】 2008 年,县发改委认真调查研究分析,组织开展年度计划的编

制、下达和实施工作。年初,拟订全县《2008 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提出了全县经济发展的指导思想、主要奋斗目标及措施建议,并分别向县政府常务会议、县委常委会作专题汇报,并经县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在全县范围内付诸实施。同时,继续加强季度经济形势动态分析和宏观经济监测预警,于每一季度形成国民经济运行报告,总结全县经济运行中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及时提出应对措施,报送县领导审阅,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确保了国民经济计划的落实。

【申报、争取各类项目资金】 2008 年,县发改委继续加大跑项目争资金力度,向上级申报工业、农业、城建、交通、公检法司、文教卫生等各类建设项目 200 余个,落实资金 7501.03 万元。

农业方面:强化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申报了 2008 年度以工代赈项目,争取资金 623 万元,修建后王集—清水河乡政府等 14 条农村道路,建设农田水利桥涵闸 35 座,打配机井 15 眼;落实吴坝—六支渠尾公路建设项目资金 100 万元、赵庄浮桥—贾海桥公路项目资金 229 万元、农村电网完善项目资金 1300 万元;落实农村

公路建设资金 518.5 万元,涉及后方乡—甘草等公路 20 条,建设里程 36.1 公里;落实农村饮水安全项目资金 475 万元,解决了 18 个村 16600 余人安全饮水问题;落实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建设项目资金 100 万元,其中侯庙镇万福种猪场、福鑫种猪场、夹河顾庄种猪场各 10 万元,夹河乡南宋养殖场、马楼乡开创养殖场各 20 万元,雪牛乳业有限公司项目资金 30 万元;落实 2008 年畜牧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补助资金 24.3 万元,其中绿源畜牧实业公司 14.9 万元,天勤牛业有限公司 5.4 万元,吴坝郑三里养鸡小区、孙口鹏宇蛋鸡场、良种长毛兔场、金凤凰禽业公司各 1 万元;落实 2008 年市支农专项资金 63.9 万元,其中林下经济发展资金 15 万元、扶贫开发林下经济发展资金 20 万元、新农村建设示范村建设资金 10 万元、农村安全饮水补助资金 18.9 万元;落实 2008 年市第十二批基本建设项目建设资金 76.6 万元,其中速生丰产林项目资金 21.1 万元、6 个村新农村建设绿化资金 5.5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资金 10 万元、雪牛乳业项目资金 10 万元、东王坊养殖小区二期项目资金 30 万元;落实动物防疫体系建设资金 17.33 万元;落实城关镇长刘村等 28 个村农民体育健身工程资金 42 万元。

工业方面:为解决工业项目建设资金短缺问题,积极向上级申报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贷款贴息等项目。通过申报河南省支持黄淮四市发展专项资金,落实羽绒产业集聚区标准化厂房建设资金 80 万元、雪鸟实业公司“鹅绒貂”加工项目资金 140 万元。申报了资源节约和工业污染治理项目、恒润石化甲基环戊二烯改造项目、民通纸业无污染生态平衡法制浆项目等 9 个项目,有关材料已上报到市发改委。

城建方面:落实老城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资金 560 万元、污水处理厂建设资金 800 万元、垃圾处理场建设资金 445 万元、新建廉租住房中央预算内资金 90 万元、社会汽车站

建设资金 250 万元、物资转运站扩建项目资金 50 万元。

教育方面:落实中西部农村初中校舍改造项目资金 795 万元,其中夹河乡第一中学 181 万元、马楼乡第二中学 174 万元、城关镇中学 260 万元、孙口乡一中 180 万元。

卫生方面:落实卫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 353 万元,其中县人民医院病房楼改建项目资金 200 万元、吴坝卫生院建设资金 60 万元、夹河乡万桥村等 10 个卫生室建设资金 30 万元、县妇幼保健院设备资金 19 万元、5 个乡镇卫生院设备资金 44 万元。

文化方面:落实侯庙镇综合文化站建设项目建设资金 24 万元、打渔陈乡综合文化站建设资金 20 万元。

公检法司方面:落实公检法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资金 228 万元,其中县看守所迁建项目资金 100 万元、法院审判庭建设项目建设资金 100 万元、马楼乡派出所建设项目资金 28 万元。

其他方面:落实吴坝、打渔陈等 4 个乡镇敬老院建设资金 30 万元。县发改委抢抓机遇,积极争取国家安排用于加快民生工程、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生态环境等方面建设的大量财政资金,会同有关部门,多方与市、省发改委衔接,争取更多的项目纳入市、省计划;加快项目前期工作进度,会同有关部门,尽快办理土地审批、环评、项目审核备案等手续;抓紧筛选储备项目,为争取明年中央资金做好准备工作,共筛选五大类项目,总投资 218346.6 万元。

【重点项目建设管理】 2008 年,全县有 19 个建设项目被市政府列为重点监控项目,投资概算 26711 万元,计划完成投资 25630 万元,其中 10 个工业项目计划完成投资 16990 万元。对于重点项目建设,县发改按照项目性质、类型及时分解到有关单位、部门进行落实,并加强协调、督导,帮助解决项目建设中

的各类问题和困难,于每月月末将项目建设进度汇总上报市重点办及县委、县政府,确保了重点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至12月底,19个项目累计完成投资26270万元,占投资计划的102.5%;10个工业项目完成投资17630万元,占投资计划的103.8%。(1)濮阳市恒润石化公司年产2万吨高档树脂生产线项目,计划投资3000万元,完成投资3200万元,已建成投产。(2)濮阳市恒润石化公司年产10000吨双环戊二烯扩建项目,计划投资1050万元,完成投资1100万元,已建成投产。(3)濮阳市恒润石化公司6000立方米液体化工原料仓储项目,完成投资1800万元,已建成并投入使用。(4)豪门面业低温挂面生产线项目,完成投资1100万元,已建成投产。(5)濮阳市银河橡胶有限公司年产200万条汽车内胎生产线扩建项目,完成投资3880万元,已建成投产。(6)台前县田楼板业有限公司年产1.5万立方米木材加工项目,计划投资1040万元,完成投资1100万元,已建成投产。(7)洪源橡塑公司机动车垫胎生产线项目,计划投资1500万元,完成投资1800万元,已建成投产。(8)台前县民通华瑞纸业公司年产生物制浆3万吨项目,完成投资1500万元,已建成投产。(9)科濮化工橡胶促进剂项目,完成投资1100万元,已建成投产。(10)新科化工农药生产项目,完成投资1050万元,已建成投产。(11)河南省天勤肉牛养殖公司年出栏肉牛1500头养殖项目,完成投资1500万元,已建成。(12)台前县中医院建设项目,总概算投资881万元,2008年计划投资300万元,完成投资300万元。(13)台前县将军渡纪念馆扩建工程,完成投资300万元,已建设完工。(14)梁庙桥新建项目,完成投资550万元,已建设完工。(15)孙张公路拓宽改造项目,完成投资740万元,已建成通车。(16)台前县“馨苑小区”新建房产项目,完成投资3080万元,已建设完工,部分业主入住。(17)台

前县“绿苑小区”扩建房产项目,完成投资1400万元,已建设完工,部分业主入住。(18)台前县法院审判楼建设项目,完成投资670万元,已建设完工。(19)台前县看守所项目,概算投资600万元,2008年计划投资100万元,完成投资100万元,已开工建设。

【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 2008年,县发改委严格按照上级投资政策要求及基本建设程序进行建设,强化工程质量进度监管,杜绝质量隐患,以确保项目资金发挥应有的效益。以工代赈项目:修建农村道路13条,建设农田水利桥涵闸30座,硬化渠1500米,并修建了国债示范项目吴坝—六支渠尾公路;投资600万元建设的恒润石化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投入使用;县垃圾处理场圆满通过验收,移交城建部门运营使用;实施农村饮水安全项目,打配深水井5眼,解决了8个村8600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农村沼气池、标准化养殖小区、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孙口乡及侯庙镇综合文化站等贴近群众生活的项目都按要求完成建设任务,大大改善了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县人民医院病房楼、妇幼保健院、清河乡卫生院、夹河乡一中和马楼乡二中校舍改造项目、看守所迁建、马楼乡派出所等项目均已开工建设。

【以工代赈工作】 2008年,县发改委精心组织2007年度以工代赈项目计划的实施和管理。2007年省发改委安排台前县以工代赈项目总投资567万元,包括乡村道路项目13条,总长33.5公里;农田水利项目桥涵闸30座,硬化渠1500米。省发改委以工代赈项目计划下达后,县发改委将项目及时分解转发下达到各有关乡(镇)和单位,精心组织项目建设。至年底,全部工程建设完工,新建成的乡村道路、桥涵闸投入使用。同时,积极申报和争取2008年度以工代赈项目,编制《2008年度以工代赈项目计划》,上报省、市发改

委,涉及乡村道路、农田水利两大类,申请资金总额 1200 余万元,已落实资金 623 万元,包括后王集—清水河乡政府、闫庄—青年路等 14 条道路,农田水利桥涵闸 35 座,机井 15 眼。项目施工设计报上级部门批复后即可组织施工。

(赵希业)

统 计

【统计基础建设】 2008 年,县统计局集中力量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工作,对全县七乡二镇统计工作站制度建设进行专业指导。为加强能源统计工作,真实反映全县节能降耗工作成果,县统计局配备了能源统计人员。县统计局综合股、核算股、计算站、财贸股顺利通过市统计局统计业务工作规范化验收,其中计算站被省统计局评为省级示范单位。

【统计调查】 2008 年,县统计局开展了农业、工业、能源消耗、交通邮电、劳动、固定资产投资、建筑业、农村社会经济调查以及城市社会经济调查、全省 3% 人口抽样调查,圆满完成第二次农业普查工作,完成了 2007 年生产总值核算和 2008 年前三季度生产总值核算工作。

【全面启动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2008 年,县统计局根据国务院、省、市普查办公室部署,全面启动第二次经济普查工作。在有关部门的密切配合下,全县各级普查机构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广泛动员社会力量,顺利完成 2008 年经济普查摸底清查、数据审核等工作任务,为圆满完成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任务打下了坚实基础。

【统计服务】 2008 年,县统计局编印了《台前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2007 年)》,整理编制月度、季度、年度报表等统计资料 60 余种,为各级领导、各部门及社会各界提供统计信

息和咨询服务 1200 余次,在市统计网发表统计分析文章 21 篇,被省、市统计网和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采用统计信息 70 余条。

(姜英浩)

价 格 管 理

【价格监督检查】 2008 年,县价格办在组织对农资、成品油、电价及涉农、教育、医疗等进行专项检查的同时,加大对群众关心的涉农、涉企和教育等领域的乱收费行为的查处力度,加强对放开商品和服务价格的监督管理,大力推广明码标价工作,对相互串通操纵市场价格、哄抬价格、散布涨价信息,以及不执行价格临时干预指示的行为进行严肃查处。全年查处价格违法案件 37 起,涉案违价金额 90 余万元,收缴入库 20 余万元,有效地治理了价格违法行为,稳定了物价,改善了全县经济环境。

【收费管理】 2008 年,县价格办核发《收费许可证》58 本,审验《收费许可证》180 本。通过核发、审验许可证,对应取消的收费项目予以取消、应降低的收费标准予以降低,有效规范了收费行为。

【价格基金】 2008 年,县价格办采用政策宣传和行政处罚相结合的工作方法,确保了价格基金顺利征收,全年征收价格基金 20 余万元,进一步提高了政府的宏观调控能力。

【明码标价】 2008 年,县价格办通过监督和治理,主要街道、超市、医院等明码标价率达到 90% 以上,确保了市场价格竞争公开、公平、公正。

【价格认证】 2008 年,县价格办受理委托案件 242 件,案值 400 余万元,其中刑事案件 207 件、交通事故案件 28 件、民事案件 2 件、

行政案件 5 件,无一起申请复议案件,受到上级主管部门的好评。有 1 名价格认证工作人员取得注册价格鉴证师资格。

【价格信息】 2008 年 12 月底,台前县市场部分农副产品价格(500 克):小麦混等 0.87 元,标准面粉 1.08 元,玉米中等 0.65 元,黄豆三等 2.20 元,绿豆一级 3.00 元,大米 1.7 米,豆油一级散装 3.80 元,鲜猪肉精瘦肉 13 元,鲜羊肉新鲜去骨 15 元,肉鸡、白条开膛上等 5 元,鸡蛋、新鲜完整 3.10 元,鲤鱼活 750 克左右 4.50 元,大白菜 0.30 元,黄瓜 1.40 元,白萝卜 0.20 元,茄子 1.20 元,西红柿 1.20 元,土豆 1.00 元,尖椒 1.30 元,韭菜 1.80 元,冬瓜 0.40 元,大葱 0.70 元。

(王传良)

工商行政管理

【概况】 2008 年年初,台前县工商局对基层工商所进行整合,把原来 9 个乡镇工商所,合并为 5 个中心工商所:夹河工商所、吴坝工商所合并为夹河中心工商所,打渔陈工商所、孙口工商所合并为孙口中心工商所,后方工商所、侯庙工商所合并为侯庙中心工商所,马楼工商所、清水河工商所合并为马楼工商所,城关工商所改为城关中心工商所。8 月 14 日,县工商局在侯庙、马楼、孙口中心工商所挂牌成立“合同维权服务站”。

2008 年,县工商局服务县域经济发展,加强市场监管,强力实施“兴企强县”、“兴农富民”两大工程,积极开展食品安全监管、基层工商所建设等中心工作,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食品安全、“两大工程”等重点工作先后 7 次受到县委书记张悦华、县长贾祖贫等领导的批示表扬,多项工作受到市工商局和县委、县政府的表彰。

【实施“兴企强县”、“兴农富民”两大工程】

2008 年,县工商局登记注册各类企业 65

家,其中内资企业 5 家、私营企业 60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7 家,支持设立工业企业 17 家,支持企业冠省名 2 家、冠市名 7 家,注册个体工商户 591 户,取缔不合格市场主体 648 家,取缔“黑网吧”24 家;指导企业办理注册商标 11 件,引导 5 家企业争创市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为企业提供维权服务,挽回经济损失 4.2 万元;新发展农村经纪人 108 名;对全县 163 家农资经营者就自律制度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先后开展“红盾护农保春耕”、“红盾护农保夏管”、“红盾护农保秋种”专项执法行动,定向检测化肥、农药等农资商品 36 批次,查处农资违法案件 19 起,为农民挽回经济损失 6 万余元。

【食品安全监管】 2008 年,县工商局消保股、各基层工商所、一线市管员及食品商户逐级签订责任书 1500 余份,并健全完善了食品安全责任网络和体系。对 1103 户食品经营户的登记材料进行重新审查,并实施分层分类监管。为 4 个工商所配备快速检测箱,检测食品 270 余个品种批次。设立 384 个 12315 维权联络站,开通投诉举报电话 9 部。组织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店”评选活动,全县有 14 家食品经营者实行了食品经营电子备案制度,在 3 家大型食品超市配备了食品信息语音查询系统。“三鹿奶粉”事件发生后,迅速组织开展对“问题”奶粉的清理、排查、下架、退市、销毁等相关工作,监督经营者主动下架召回 2700 余袋,公开销毁了 7000 余件、价值 30 余万元的“问题”液态奶。

【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 2008 年,县工商局以食品安全整治为突破口,以停收“两费”(个体工商户管理费和城乡集贸市场管理费)为契机,加强执法办案培训,拓宽执法领域,制定奖惩制度,全面履行监管职责,加大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力度,积极开展治理商业贿赂、打击传销和变相传销、保护

商标专用权、打击虚假和违法广告等治理行动,全年查处各类经济违法违章案件 756 起(比上年增长 9%),其中万元以上案件 16 起、商标广告案件 16 起、商业贿赂案件 2 起、不正当竞争案件 5 起、垄断案件 1 起,为全县经济发展营造了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

【基层工商所建设】 2008 年,侯庙中心工商所建设完工,通过省工商局的达标验收。马楼、吴坝、孙口等三个中心工商所主体工程基本完工。同时,县工商局积极打造个体工商户登记信息、市场巡查、12315 投诉、食品安全监管、政务信息等计算机数据共享平台;组织系统全体公务员 79 人参加全国信息化考试;研究制定了《台前县工商局行政处罚执法监督回访办法》,加强执法监督,强化案件的审核与指导,逐步形成了执法权力、责任执法追究和执法监督“三位一体”执法责任制度体系。

【“两会”工作】 2008 年,县消费者协会畅通受理渠道,丰富维权方式,受理消费者投诉 32 起,调解 32 起,为消费者挽回损失 58000 余元。3·15 期间,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消费与责任”主题宣传活动,在《青年导报》上开辟宣传专栏,营造了良好的维权氛围。县个体劳动者协会积极推荐上报“光彩之星”1 人、“青年文明号”2 户,教育广大会员树立诚信经营、奉献社会的良好形象。

【积极组织 3·15 宣传纪念活动】 3 月 15 日,县工商局在县城显要位置设立投诉、咨询台,会同县质量监督、卫生、盐业等部门宣传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相关法规和消费常识,濮阳市贡京酒业有限公司、台前县康乐超市等 30 余家食品经营者现场展出优质副食消费品 120 余个品种。县工商局共发放宣传资料 7000 余份,接受群众咨询 610 余人次,现场处理消费者投诉 11 起,为消费者挽回经

济损失 3300 余元。

【成功申请注册濮阳市首件地理商标】 4 月 3 日,吴坝乡大蒜产品被国家工商总局核准通过了“吴坝”牌地理商标的申请,填补了全市在地理商标上的空白。吴坝乡种植大蒜上万亩,年产值在 3000 万元以上。吴坝大蒜远销广东、广西、山东、河北一带,以味正、质美、价廉著称。县工商局吴坝工商所将扶持大蒜业发展作为实施“兴农富民”工程的一项重要内容,帮扶成立了两家大蒜切片厂、两家冷藏厂,于 6 月份向国家工商总局申报了“吴坝”牌大蒜地理商标。

【工商系统全面停收“两费”】 8 月 27 日全省工商系统停收“两费”电视电话会议后,各基层工商所从 9 月 1 日起在辖区全面停收个体工商户管理费和城乡集贸市场管理费,并要求全系统强化监管理念和执法意识,迅速掀起执法大潮,形成“大执法”、“大监管”的良好格局,提高了工商执法权威。

【城关中心工商所荣获全国先进工商所称号】 9 月 25 日,城关中心工商所被国家工商总局授予全国先进工商所荣誉称号,是濮阳市工商系统唯一获此殊荣的单位。城关中心工商所承担着辖区 1600 户个体工商户和 146 家企业的的监管任务。为了切实履行市场监管职能,该所狠抓执法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服务意识和水平,大力实施“兴农富民”、“兴企强县”两大工程,为服务县域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各项工作取得突出成绩。

(陆诗秦)

审 计

【概况】 2008 年,县审计局完成审计项目 30 项,审计总金额 6.29 亿元,查出违规资金 243 万元、管理不规范资金 1085.71 万元,为

国家节约资金 380 万元,调账处理资金 570 万元,上缴财政 25.7 万元。审计工作在维护财经纪律、加强廉政建设、服务宏观调控、促进改革开放、推动经济发展等方面做出积极贡献,受到县委、县政府和市审计局表彰。

【财政审计】 2008 年,县审计局开展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审计、乡级财政决算审计,把披露问题与遏制违纪结合起来,以规范管理为基础,优化收支结构,推进财税改革,强化财政监督。根据 2007 年度台前县财政总决算报表反映,2007 年完成财政收入 5172 万元,超收 1050 万元,占年初预算 4126 万元的 125.4%,比上年增长 25.5%。依法对城关镇、孙口乡、吴坝乡 2007 年度和打渔陈乡 2006、2007 年度财政决算执行情况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

审计发现的问题:向非预算单位拨款;多提征地业务费;县劳动局大额保险列预算外暂存款;新区实验小学退回多拨工资款列预算外暂存款;2007 年县地税局收到乡级财政补助资金列其他收入;2007 年县地税局超标准列支招待费;廉租住房保障资金未使用。开展本级预算执行审计和乡级财政决算审计,促进了财税部门充分发挥宏观经济管理职能和预决算执行单位遵守财经法纪的意识。

【企业审计】 2008 年,县审计局重点对县供电局 2007 年度资产负债损益、交通规费收支、县粮食局 2007 年度财政财务收支、无电村和盲点村电力建设专项资金使用、村村通公路投资建设管理情况进行审计,共审计资金总额 5990 万元,查出违纪违规资金 626 万元,调账处理 17050 元,上缴财政 9.5 万元。发现的问题主要有:大额使用现金、列支白条、使用不合规发票等。通过审计,促进了企业走向市场、转换经营机制、提高经济效益。

【行政事业审计】 2008 年,县审计局对县城建系统 2006~2007 年度、县第一高级中学 2007 年度、县卫生系统 2007 年度、县民政系统 2007 年度、县水务局 2007 年度、县农业局 2007 年度财政财务收支进行了审计。针对个别单位存在应记未记固定资产、原始凭证不合规、超规定和限额使用现金等问题,审计组提出严格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对往来款项及时清理结算等建议。通过行政事业审计,加强了专项资金管理,促进了廉政建设。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2008 年,县审计局加大对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监督力度,确保国家投入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发挥应有作用。重点对县污水处理厂工程竣工决算等进行了审计,重点审计项目立项依据、资金投入分配、资金管理使用及是否实现预期效益目标,有无挤占挪用专项资金、虚列支出、管理不善造成损失浪费,有无违反建设工程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制和工程监理制,有无违规转包分包、多计少计工程价款、未计未缴税费等问题。至年底,该项审计工作尚未结束。

【专项资金审计】 2008 年,县审计局对支援四川汶川灾区抗震救灾款物、农村沼气池项目、科技项目经费管理使用情况和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桌凳更新配置、农村电影公益性放映补贴等专项资金进行审计,重点审计了项目立项依据、资金投入分配、资金管理使用以及是否实现预期效益目标,有无挤占挪用专项资金、虚列支出、管理不善造成损失浪费等问题。经审计,发现课桌凳未及时入账,形成帐外资产(课桌凳 1700 套),占审计调查课桌凳数量的 13.6%;发现县科技局扩大经费使用开支范围 9.8 万元、部分项目实施单位未对科技项目经费进行专项核算等问题。

【经济责任审计】 2008 年,县审计局根据县委组织部要求,受清水河乡人民政府委托,组成审计组,对原清水河乡邵集村村委会主任杨喜武 1998 年元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期内的财政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审计,发现该同志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带领全村广大干部群众致富奔小康,但是在财务管理上也存在薄弱环节。经济责任审计的开展,促进了领导干部廉洁自律,为组织部门正确使用干部提供了重要依据。 (何忠新)

质量技术监督

【服务地方经济建设】 近年来,农机配件行业在台前县形成特色产业。2008 年,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成立农机配件质量监督站,实行“一费制”管理,通过引导和帮扶,有 2 家农机配件企业顺利通过 ISO9000 质量体系认证。同时,为支持羽绒羽毛加工产业发展,在建立全省唯一一家具备法定检验资格的羽绒羽毛实验室的基础上,申报获批了省级羽绒羽毛检测站建设项目。

【质量管理】 一是实施名牌战略,制定了《台前县 2008 年名牌战略培育、争创和发展保护规划》。二是开展了规模以上企业产品质量建档工作,并对其进行动态管理。三是实施认证监管。深入企业提供咨询服务,帮助 3 家企业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帮助 1 家企业换取 ISO9000 认证证书,帮助 2 家农机配件企业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全县通过认证的企业总数达到 21 家。对通过 3C 认证的企业进行监督检查,其管理体系运行正常。四是全县符合 9 类 69 种产品的 18 家加入中国产品质量电子监管网的企业进行巡查,使用情况正常。

【标准监督管理】 2008 年,县质监局积极服

务“三农”,协调农业、水利、林业、科技等部门,组织有关专家起草制定有关大蒜、小麦、速生杨、豫系长毛兔等全县主导农产品标准体系,逐步形成了“示范乡+示范村+示范户+示范基地”的新模式。申报了吴坝乡大蒜种植标准化示范区、侯庙镇新西兰红梨种植标准化示范区、侯庙镇小拱棚番茄种植标准化示范区三项国家级二类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创建项目。同时,积极为企业提供标准化服务,为 2 家食品生产企业制定了 8 项产品执行标准。

【计量监督管理】 2008 年,县质监局邀请市检测中心对全县 14 家定量包装生产企业及 11 家销售门店的(产)商品进行了集中监督检查,抽查 20 个品种、35 个批次、410 件定量包装(产)商品,全部合格,切实维护了企业及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组织机构代码监督管理】 2008 年,县质监局积极推进“两码”工作,组织机构代码证发证数、数据正确率稳步上升。共办理证书 217 份,发放 IC 卡 109 张。受理年检 353 份,年检率达 45% 以上;电子化存储代码纸制档案 224 份。督促 3 家到期续展企业参加年度续展,引导 3 家企业成为商品条码系统成员。

【食品安全监管】 2008 年,县质监局坚持宣传教育与集中整治相结合、打假治劣与扶优扶强相结合的工作方针,突出治理重点地区、重点产品,在全县掀起食品安全监管专项整治高潮。一是进驻涉奥企业进行监管,确保了奥运期间全县食品安全。二是把乳制品、肉制品、含乳饮料、粮食加工品及区域食品安全问题比较突出的区域作为重点,加强监督抽查,强化质量状况分析和食品安全事件后续处理工作。三是严格执行许可规范,促进食品及相关产品市场准入工作有序开展。为全县 25 家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

食品企业建立质量安全档案，并对其实行动态管理。四是对专项抽查及定期监督抽查送检的样品不合格的企业，在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的同时，主动派技术人员深入生产一线，帮助企业制定整改措施，督促企业进行整改。

【特种设备检查管理】 2008年，县质监局建立乡镇安全协管网络，建立健全特种设备档案，加大对企负责人和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的安全法规宣传培训力度，确保特种设备操作人员持证上岗。开展“春节”、“五一”等节假日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对重点设备、场所进行拉网式排查，下达《安全监察意见书》、《安全监察指令书》40份，排查各类安全隐患35处。开展气瓶专项整治检查活动，加强对气瓶充装工作的监督管理。5月10日起，会同市锅检所技术检验人员，对全县锅炉压力容器进行了定期检验，排除了事故隐患。

【行政执法监督】 2008年，县质监局相继开展食品、地条钢等专项打假行动，重点对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进行“拉网式”检查，出动执法人员160人次、车辆140台次，开展专项行动10余次，查处案件19起，结案率达90%，无一起行政诉讼败诉案件和行政复议撤销案。同时，围绕老百姓“米袋子”、“菜篮子”等涉及人体健康的产品进行监督检查，受理消费者投诉。

(王芳芳)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食品安全综合监管】 2008年，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订《台前县保障食品药品安全实施方案》、《台前县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方案》等年度工作方案，定期组织工作人员对食品药品经营单位进行暗访抽验，先后在元旦、春节、五一、高考及中考、奥运期间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和酒类安全等多项专项整治。积极应对三鹿奶粉事件，对问题奶粉实施召回，全县累计召回问题奶粉194袋，暂停销售2000余袋，下架液态奶(纯牛奶、鲜牛奶)600余公斤；对全县食用含三聚氰胺奶粉的幼儿进行筛查，筛查患病儿11385人，确诊56人，门诊治疗46例，全部治愈。

【药品稽查】 2008年，县药监局出动执法人员607人次、执法车辆203台次，检查涉药单位454家次。全年抽样检验药品111批，检验出不合格药品66批；立案82起，结案82起，罚没款收入60409.80元；受理举报14起，查实符合立案条件的2起，结案2起。

【药品流通监管】 2008年，县药监局对全县药品经营企业进行监督检查2次，监督检查覆盖率达100%。开展兴奋剂专项治理活动，确保了辖区内未发生药源性兴奋剂事件。积极推进GSP规范管理工作，加强了对药品零售企业处方药品凭处方销售的管理。

【药品安全监管】 2008年，县药监局督促濮阳市第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制定以本企业生产品种为单元的质量管理规范，对其进行日常监督检查2次，规范了该公司的生产行为。

【医疗器械监管】 2008年，县药监局对医疗器械经营单位进行日常监督检查2次，对使用单位进行日常监督检查1次，监督检查覆盖率达100%，未发现经营使用假劣医疗器械行为。
(林新华)